

菸酒進口申報注意事項

業務一組

分估一課進口分估一股

報告人：李怡萱

簡報大綱

- 01** 菸酒定義
- 02** 菸酒分類
- 03**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 04** 菸酒裁罰規定

菸酒定義



菸

指全部或部分以菸草或其代用品作為原料，製成可供吸用、嚼用、含用、聞用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之製品。



酒

含酒精成分以容量計算超過百分之零點五之飲料、其他可供製造或調製上項飲料之未變性酒精及其他製品。但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依相關法律或法規命令認屬藥品之酒類製劑，不以酒類管理。

菸酒分類 - 菸分類



紙（捲）菸

將菸草切絲調理後，以捲菸紙捲製，加接或不加接濾嘴之菸品。



菸絲

將菸草切絲，經調製後可供吸用之菸品。



雪茄

將雪茄種菸草調理後，以填充葉為蕊，中包葉包裹，再以外包葉捲包成長條狀之菸品，或以雪茄種菸葉為主要原料製成，菸氣中具有明顯雪茄香氣之非葉捲雪茄菸。



鼻菸

將菸草添加香味料調理並乾燥後磨成粉末為基質製成，供聞嗅或塗敷於牙齦、舌尖吸用之菸品。



嚼菸

指將菸草浸入於添加香味料之汁液調理後，製成不規則之小塊或片狀，供咀嚼之菸品。



其他菸品

指前五款以外之菸品。

菸酒分類 - 酒分類

■ 啤酒類

■ 水果釀造酒類
(如葡萄酒、其他水果酒)

■ 穀類釀造酒類
(如日本清酒)

■ 其他釀造酒類
(指前三款以外之釀造酒)

菸酒管理法施行細則第 3 條

■ 蒸餾酒類
(如白蘭地、威士忌)

■ 再製酒類

■ 料理酒類

■ 酒精類
(酒精成分超過 90% 之未變性酒精)

■ 其他酒類
(指前八款以外之含酒精飲料)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報運菸品進口，應填報有效日期或產製日期等資訊，如填報產製日期者，應加註有效期限

為協助財政部國庫署勾稽分析菸品進口數量與市面流通數量之合理性，請報關業者於辦理報運菸品進口時，應依「預報貨物通關報關手冊 - 進口篇叁、進口貨物通關作業基本規定」，於報單填報有效日期或產製日期等資訊。

- 財政部國庫署 115 年 3 月 23 日台庫酒字第 11503641350 號函
- 財政部關務署 115 年 3 月 25 日台關業字第 1151007798 號函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菸酒稅法第 7 條：菸之課稅項目及應徵稅額

紙菸	1590 元 / 每千支
菸絲、雪茄	1590 元 / 每公斤
其他菸品	1590 元 / 每千支或 1590 元 / 每公斤，取其高者
	■ 無法以支數計算者（如：粉末狀之鼻菸、小塊或片狀之嚼菸） ✓ 以公斤為計稅單位 ■ 得以支數計算者（如：菸柱狀之加熱菸） ✓ 以公斤或千支取其高為計稅單位
	● 例如：廠商報運進口經衛福部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加熱菸，每千支重量為 0.8 公斤 ○ 按千支計算之稅額：1590 元 / 千支 × 1 千支 = 1590 元 ○ 按公斤計算之稅額：1590 元 / 公斤 × 0.8 公斤 = 1272 元 ○ 取其高：以千支為計稅單位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 ❖ 報運進口英國蘇格蘭威士忌，應檢附英國海關核發之蘇格蘭威士忌酒酒齡及產地證明書

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CCC Code		檢查號碼CD	貨名	Description of Goods	單位Unit	國定稅率 Tariff Rate			稽徵特別規定CR	輸出入規定 Imp. & Exp. Regulations	
稅則號別 Tariff NO	統計號別 sc					(機動稅率 Temporary Adjustment Rate)				輸入 Import	輸出 Export
						第一欄 Column I	第二欄 Column II	第三欄 Column III			
22083000	00	0	威士忌酒	Whiskies	LTR KGM	免稅 免稅 *備註	(PA,GT,NL,SV,HN,NZ,SG,MH)	50%	B	462 463 W01	
輸入規定代碼		中文說明			英文說明			連結簽署機關網站			
462		進口英國蘇格蘭威士忌酒，應檢附英國海關核發之蘇格蘭威士忌酒酒齡及產地證明書；如屬進口供自用且其數量不超過 5 公升者免附。			Imported Scotch whisky shall be taxed and released upon presentation of a "certificate of age and origin for Scotch whisky: (C&E 94J)" issued by the Customs of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Provided that the importation is for personal use and the quantity does not exceed 5 liters, the above mentioned C&E 94J certificate is waived.			貿易署(作業細則彙編) 貿易署(貨品輸出入規定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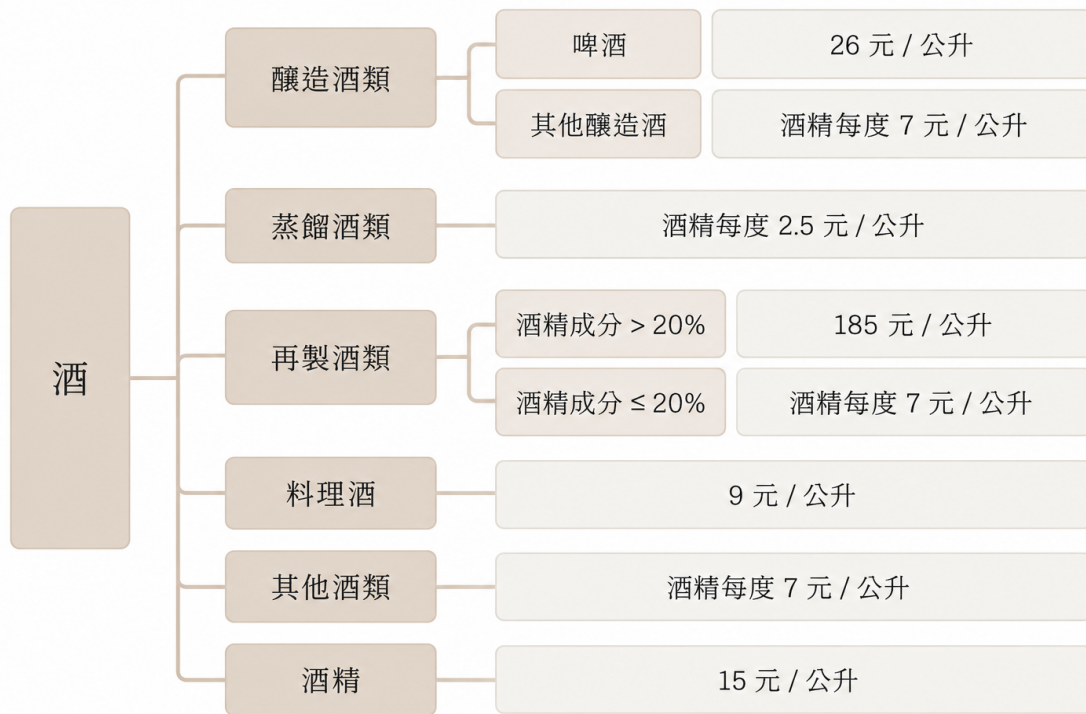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黑白、彩色影本



菸酒申報注意事項

菸酒稅法第 8 條：酒之課稅項目及應徵稅額



菸酒裁罰規定

菸酒稅法第 19 條

納稅義務人有下列逃漏菸酒稅及菸品健康福利捐情形之一者，除補徵菸酒稅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外，按補徵金額處**三**倍以下之罰鍰：

- 一、未依第九條規定辦理登記，擅自產製應稅菸酒出廠。
- 二、於第十四條規定停止出廠期間，擅自產製應稅菸酒出廠。
- 三、國外進口之菸酒，未申報繳納菸酒稅及菸品健康福利捐。
- 四、免稅菸酒未經補徵菸酒稅及菸品健康福利捐，擅自銷售或移作他用。
- 五、廠存原料或成品數量，查與帳表不符。
- 六、短報或漏報應稅數量。
- 七、菸酒課稅類別申報不實。
- 八、其他違法逃漏菸酒稅或菸品健康福利捐。

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第 12 條第 1 項

依菸酒稅法第十九條規定應處罰鍰案件，其補徵金額在新臺幣五千元以下者，免予處罰。



補徵金額超過新臺幣五千元

**依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
參考表裁罰**

菸酒裁罰規定

菸酒管理法第 6 條

本法所稱私菸、私酒，指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

- 一、未依本法取得許可執照而產製之菸酒。
 - 二、未依本法取得許可執照而輸入之菸酒。
 - 三、菸酒製造業者於許可執照所載工廠所在地以外場所產製之菸酒。
 - 四、已依本法取得許可執照而輸入未向海關申報，或匿報、短報達一定數量之菸酒。
 - 五、中華民國漁船載運非屬自用或超過一定數量之菸酒。
- 前項第四款及第五款之一定數量，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

115 年 1 月 30 日台財庫字第 11503613500 號公告

菸酒管理法第四十五條第三項所稱輸入私菸及私酒之一定數量如下：

- 一、菸：捲菸五條（一千支）、雪茄一百二十五支、菸絲五磅、其他菸品條（支）狀五條（一千支）、非條（支）狀五磅。
- 二、酒：五公升。

菸酒管理法第 45 條第 2 項

輸入私菸、私酒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匿報、短報超過一定數量

屬私菸及私酒 ➡ 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菸酒裁罰規定

案例 1：廠商報運進口雪茄，違反菸酒稅法

	數量	每盒支數	支數	每支克數	總淨重
申報雪茄	100 盒	10 支 / 盒	共 1000 支	12 公克	12 公斤
實到雪茄	100 盒	10 支 / 盒	共 1000 支	14 公克	14 公斤

短報 2 公斤

(支數不變，未逾一定數量，非屬私菸)

菸酒稅 $1590 \times 2 = 3180$	應補徵稅額 $3180 + 2000 = 5180 > 5000$
健康捐 $1000 \times 2 = 2000$	

依稅務違章案件裁罰金額或倍數參考表，按補徵金額處三倍以下之罰鍰

菸酒裁罰規定

案例 2：廠商報運進口雪茄，違反菸酒管理法

	數量	每盒支數	支數	每支克數	總淨重
申報雪茄	100 盒	10 支 / 盒	共 1000 支	1.2 克	1.2 公斤
實到雪茄	100 盒	20 支 / 盒	共 2000 支	1.2 克	2.4 公斤

短報 1000 支 > 125 支
(已逾一定數量，屬私菸)

刑事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 ❖ 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 ❖ 不起訴、緩起訴等→移地方政府財政局卓處（菸酒管理法第 46 條：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第 57 條：私菸、私酒沒入）

菸酒裁罰規定

案例 3：廠商報運進口紅酒，違反菸酒管理法

	數量	每箱瓶數	瓶數	每瓶公升數	總公升數
申報紅酒	1 0 箱	6 瓶 / 箱	共 6 0 瓶	0 . 7 5 公升	4 5 公升
實到紅酒	2 0 箱	6 瓶 / 箱	共 1 2 0 瓶	0 . 7 5 公升	9 0 公升

短報 4 5 公升 > 5 公升
(已逾一定數量，屬私酒)

刑事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 ❖ 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 ❖ 不起訴、緩起訴等→移地方政府財政局卓處（菸酒管理法第 4 6 條：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第 5 7 條：私菸、私酒沒入）



報運進口菸酒時，應依實際來貨情形詳實申報貨名、規格、包裝型態、酒精成分、容量、數量、重量等，以免因申報不實致漏稅受罰，或衍生刑事責任。



THE END